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2-047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00元/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2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55元/股调整为54.3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4月30日，在本次回购方案中，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217,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2%，最高成交价为40.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7.11元/股，成交金额46,452,002.9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3月28日）前五个交易日（2022年3月21日至2022年3月25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36,923,587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9,230,896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2-048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0日、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邢献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截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邢献军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邢献军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邢献军先生的通知，邢献军先生已按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204130548）。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6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5月5日上午9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Paul Xiaoming Lee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5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在美国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在美国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7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美国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项目名称：美国锂电池隔离膜项目

2、投资金额：总投资额预计约9.16亿美元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可能存在工程进度风险、项目收益不符合预期的风险、合规风险及审批风险、投资与贸易政策风险、汇率风险、疫情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满足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北美地区客户对公司锂电池隔离膜产品供应稳定性和及时性的需求，加快公司锂电池隔离膜业务海外市场开拓，实现全球化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国际影响力，公司以下属子公司SEMCORP Manufacturing USA LLC为主体在美国Ohio（俄亥俄）州Sidney（西德尼）市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工厂（以下简称“美国项目”），主要开展锂电池基膜、功能性涂布隔膜的制造、销售等，项目拟规划建设产能约10-12亿平方米的基膜生产线及配套涂覆设备，项目总投资额预计约9.16亿美元，资金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分阶段投入；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投资事项，并签署相关决议、协议等法律文件。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美国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按照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尚须取得国家主管部门的登记或备案。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主体SEMCORP Manufacturing USA LLC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SEMCORP Manufacturing USA LLC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锂电池基膜、功能性涂布隔膜的制造、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下属子公司SEMCORP America, Inc.持有SEMCORP Manufacturing USA LLC100%股权。SEMCORP America, Inc.系公司在美国的投资公司。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美国锂电池隔离膜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SEMCORP Manufacturing USA LLC

项目建设地点：美国Ohio（俄亥俄）州Sidney（西德尼）市

项目资金：总投资额预计约9.16亿美元，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项目规模：美国项目拟规划建设产能约10-12亿平方米基膜生产线及配套涂覆设备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

国际化与全球运营是公司的长期战略目标，公司已在欧洲匈牙利建立锂电池隔离膜生产制造基地，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满足北美市场日益增长的锂电池隔离膜需求，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增加股东回报。北美本地化生产和经营有利于快速响应北美地区客户的需求，降低国际贸易政策和关税的风险，拓展公司的海外布局，对公司的国际化进程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2、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1）工程进度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聘请专业的项目工程管理公司、咨询公司和设计公司，对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和厂房设计、环保、安全、资质运营等进行合理化和规范化的建设和管理。但由于海外建设项目的复杂性，该项目工程进度及投产有迟延的风险。公司将采取科学合理的方式进一步细化和夯实工程方案，有效控制工程进度与质量。

（2）项目收益不符合预期的风险

项目决策是基于对锂电池隔离膜产品价格、生产及运营相关成本及费用、投资总额与融资成本等多项基础指标的预测，市场状况及相关基础指标的变化均可能影响项目收益。公司将采取有效的措施控制成本，维持股东利益最大化。

（3）合规风险及审批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建设及工厂运营涉及美国环保、劳工、签证、税收及企业运营相关的法律、法规，须取得环保、安全、建设及运营相关的许可。公司海外投资及运营须同时遵守中国相关的法律与政策，取得中国主管部门的登记或备案，取得美国相关机构的环保相关许可。公司将聘请专业的咨询公司就海外投资的相关风险进行分析并制订应对策略。

（4）投资与贸易政策风险

项目建设及运营涉及中美两国的投资与贸易政策。目前美国俄亥俄州西德尼市政府相关部门及政策对公司本次海外投资及项目建设予以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但海外投资涉及复杂但投资与贸易政策，在实践中把控难度较大。公司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分析，将持续密切关注相关政策，积极维护与政府、社区及利益相关者的良好关系，确保合规运营，最大程度降低相关风险。

（5）汇率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布局的深入，公司境外收入将逐步增加，若汇率大幅波动，可能会造成公司汇兑损失，增加财务成本。

（6）疫情风险

目前全球疫情依然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全球疫情受控仍需一定时间，疫情的反复可能影响项目进度及公司人员的安全。未来在一段时间内常态化疫情防控已经成为共识，未来公司的人员及时注射疫苗，按照严格的防控要求做好防护。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以下属子公司SEMCORP Manufacturing USA LLC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美国项目，总投资额预计约9.16亿美元，资金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有利于加快公司锂电池隔膜项目海外市场的发展，增加锂电池隔膜产能以满足北美等海外市场及客户的需求，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在美国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项目。

五、其他

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5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2年5月5日上午10:30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由监事会主席张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在美国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以下属子公司SEMCORP Manufacturing USA LLC为主体在美国Ohio（俄亥俄）州Sidney（西德尼）市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工厂，主要开展锂电池基膜、功能性涂布隔膜的制造、销售等，项目拟规划建设产能约10-12亿平方米的基膜生产线及配套涂覆设备，项目总投资额预计约9.16亿美元，资金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分阶段投入，本次投资有利于满足公司北美地区客户对公司锂电池隔离膜产品供应稳定性和及时性的需求，可加快公司锂电池隔离膜业务海外市场开拓，实现全球化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国际影响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在美国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28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债券代码：175063　　债券简称：20豫园03
债券代码：188429　　债券简称：21豫园01
债券代码：185456　　债券简称：22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报及2022年一季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15:3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方式
- 网络直播地址：全景网（ir.p5w.net）
- 投资者可以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yuyuantm.com.cn。公司将会于2021年报及2022年一季报业绩说明会（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2日、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及2022年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拟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15:30-17:00）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在线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及2022年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15:3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方式

（三）网络直播地址：全景网（ir.p5w.net）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黄震、执行总裁兼CFO邹超、独立董事王哲、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级）兼董事会秘书蒋伟等管理层成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15:30-17:00）登陆全景网（ir.p5w.net）参与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以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yuyuantm.com.cn。公司将会于2021年报及2022年一季报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公司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ir@yuyuantm.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公司将通过上证E互动（sns.sseinfo.com）发布业绩说明会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27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债券代码：175063　　债券简称：20豫园03
债券代码：188429　　债券简称：21豫园01
债券代码：185456　　债券简称：22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5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2,000万股（含），下限不低于1,000万股（含）。按照回购股份数量上限2,000万股（含）、回购A股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14.50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29,000万元，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约占公司总股本3,890,382,974股的0.51%。详细情况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规定，本公司现将本次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截至2022年4月30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16,097,02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413764%，已支付的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164,958,212.14元（不含交易费用），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9.51元/股，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0.60元/股。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本次回购方案。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建议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股东质询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2]21号）（以下简称“建议函”）。公司收到建议函后，立即组织公司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建议函相关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问题：

公司公告显示，欧镭激光成立于2016年，其2017年至2021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78.54万元、627.09万元、1657.27万元、717.26万元、1690.08万元，净利润分别为-437.76万元、-365.17万元、-1164.61万元、-1249.47万元、-1084.41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欧镭激光资产总额为2924.20万元，净资产为-2459.40万元。本次财务资助，上市公司拟对欧镭激光增加财务资助额度至8000万元，资金使用期限为自2021年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年，请公司结合欧镭激光的业务发展情况、资产状况等说明其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是否有能力归还相关款项。

此外，欧镭激光的其他自然人股东因不具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条件，未能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仅承诺共同为此次财务资助事项按出资比例承担连带归还责任。请公司结合其他自然人股东的资产情况、其他自然人股东不具备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条件而仅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说明其他自然人股东是否有能力承担相应的连带归还责任、本次财务资助的风险防范措施是否充分。

回复：

1、欧镭激光的业务发展情况：

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镭激光”）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在光机电算测底层自主核心技术，具有自主设计、开发、制造各类光电及位置传感器能力，目前主要产品包括有2D、3D激光雷达系列及高分辨率IR传感器，MEMS扫描模块，MEMS传感模块等。欧镭激光基于传感器数据融合智能化，为专业级客户的智能化产品提供感知类解决方案，包括提供移动机器人、自动化、移动测量等智能化集成服务商智能化传感器解决方案。

欧镭激光主要产品及应用场景如下：

产品	产品图示	应用场景
2D激光雷达产品		
3D激光雷达产品		
IR传感器和传感模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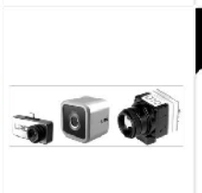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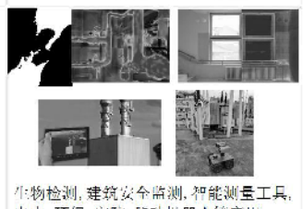

激光雷达和相关底层基础光、机、电、算、测技术，属于国家“卡脖子”技术领域，投入期长但市场前景非常广阔，公司2016年和相关团队一起发起设立欧镭激光就是希望在这一核心技术领域做出成绩。经过5年时间的努力，公司产品已基本成熟，并获得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累计已获得发明专利1件，已提交尚在审核中发明专利12件，实用新型专利获得授权21件，产品实现了核心零部件100%的国产化，突破了海外技术壁垒并成功返销海外。目前欧镭激光已获得了包括FCC,EMC,CE,ROSH,REACH在内的各项产品认证证书，激光雷达产品持续走向市场，定制化产品不断落地。欧镭激光与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煤科院共同合作，成功研发出国内首款矿用本安型激光雷达物位传感器，目前已实现商用。

2016-2020年，欧镭激光基本完成了产品研发和定型。

2021年，欧镭激光仍主要处于产品量产前期和相关客户的导入期，同时也需要持续把基于激光雷达技术开发不同类型的产品，应用多行业及多领域的细分市场，因此，目前各项期间费用率较高，特别是研发费用比重一直处于高位，但营收同比增长超过100%，亏损同比减少13.21%。根据2022年现有在手订单，预计欧镭激光全年可以实现销售收入3000万元，基本实现盈亏平衡。目前欧镭激光除接受巨星科技财务资助外，不存在包括银行贷款在内的其他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0	2021
营业收入	7,172,644.23	16,900,765.56
净利润	-12,494,706.37	-10,844,061.83
巨星科技财务资助余额	9,000,000.00	20,000,000.00
总资产	29,242,013.92	16,195,183.20
净资产	-24,594,011.54	-13,749,949.71

2023-2025年，财务资助到期前，预计欧镭激光业务将保持高速增长，三年累计实现1亿元以上的收入和3000万元以上的净利。依据目前二级市场类似公司如炬光科技（688167）等的估值，届时无论是采用银行借款或一级市场股权融资的方式，欧镭激光均具备足够能力偿还相关款项。

公司虽然增加财务资助额度至8000万元，但是实际借款金额将依据欧镭激光业务发展情况和实际还款能力确定，不会使得公司承担额外的风险。

2、其他自然人股东情况

欧镭激光其他自然人股东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瓯、周思远和公司参股公司国自机器人高级管理人员郑洪波，三人都属于高端专业人才，为公司或参股公司服务多年，工作薪酬稳定，具备承担相应连带归还责任的能力。此外，上述自然人股东还持有包括巨星科技股权、公司其他控股公司少数股权、公司参股公司少数股权等资产，该部分资产虽然无法转为现金用于按持股比例向欧镭激光提供财务资助，但是仍然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足以保证欧镭激光的其他自然人股东有能力承担相应的连带归还责任。

因此，公司认为：欧镭激光的其他自然人股东有能力承担相应的连带归还责任，公司已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不少于（含）人民币1.8亿元，不超过（含）人民币3.6亿元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价格不超过（含）人民币36元/股。回购股份拟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部分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其中回购股份的40%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回购股份的60%拟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7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止2022年4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023,8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17%，最高成交价为32.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77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236,625,962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上限，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7月6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6月29日至2021年7月5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5,493,336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2,264,000股（2021年7月20日至2021年7月26日），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11,373,334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2-056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用友网络”）于2022年5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徐洲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总裁王文京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公司董事吴政平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2年5月5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总裁王文京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张纪雄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2022年5月5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吴政平先生，1964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92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行政总监等职务，目前还担任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畅捷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用友烟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张纪雄先生，1972年11月出生，经济学硕士。2003年加入用友，曾任控股公司北京用友政务软件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总裁、公司高级副总裁、友太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2-057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徐洲金先生的辞职报告，徐洲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徐洲金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徐洲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2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吴政平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2年5月5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8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金额：118,167,085美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于2021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2022年1月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融资总额度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2022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指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并购贷款等，不含非公开发行股份等股权型再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2022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投资、项目合作等事项顺利、高效实施，拟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近日，公司编外控股子公司Golden Star (Wassa) Limited[中文名称：金星（瓦萨）有限公司，简称“金星瓦萨”]与The Standard Bank of South Africa Limited (acting through its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Division)和Stanbic Bank Ghana Ltd等各方签署《贷款协议》，金星瓦萨作为借款人，向以The Standard Bank of South Africa Limited (acting through its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Division)和Stanbic Bank Ghana Ltd作为安排行组织的银团申请循环信用融资，授信额度为90,000,000美元，授信期限为3年，预计利息和其他费用支出约13,275,456美元；金星瓦萨与Stanbic Bank Ghana Ltd签署《环保保证金授信协议》，由金星瓦萨作为借款人，向Stanbic Bank Ghana Ltd申请最高总限额14,441,629美元的环保保证金支持授信；金星瓦萨与The Standard Bank of South Africa Limited及其他相关主体签署《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及相关协议，进行对冲交易，预计交易敞口金额450,000美元。为担保金星瓦萨履行上述债务，公司作为保证人与The Standard Bank of South Africa Limited (acting through its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Division)作为担保代理行签署《保证协议》，为金星瓦萨本次境外融资及对冲交易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86,794.29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外币融资的担保金额按本公告发布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43%，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47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二期）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上市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6.00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本次拟回购数量不超过41,597,7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50%。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二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1）。

截至2022年4月29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回购。

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回购，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编号：2022-020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5月5日收到董事长王兴权先生和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海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王兴权先生因工作原因，辞